



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13年4月18日

聯絡人：襄閱主任檢察官詹常輝

聯絡電話：04-22232311

編號：1130418-20

臺中地檢署舉辦檢察、軍事機關業務聯繫會議

展現共同維護軍紀與國家安全之決心

臺中地檢署(下稱本署)為維護國家軍隊紀律，並強化檢、軍交流，使檢察官偵辦軍事案件能有更全面性的思維，本署於民國113年4月17日舉辦首次「檢察與軍事機關業務聯繫會議」，本次會議由本署張介欽檢察長主持，臺灣高等檢察署臺中檢察分署林錦村檢察長親臨指導，並由陸軍第十軍團指揮部章元勳指揮官率同中部地區之陸、海、空、憲兵、軍備局、後備指揮部、電戰、資通及國軍臺中總醫院等軍事機關首長、代表出席，透過會議方式與本署軍法專組檢察官進行雙向交流、業務聯繫。

本次會議依序由本署、十軍團法務組、臺中憲兵隊進行工作報告，針對「檢察機關辦理刑事案件與軍事機關聯繫要點」、「軍事機關配合司法機關調取文書作業要點」及「國軍法紀調查作業應行注意事項」等相關規定進行說明，由於兵役制度調整為一年，義務役士兵增多情形下，如何因應軍人逃亡案件及抗命、暴行犯上等重大軍法違紀案，並以近來營區發生的實際案例進行分析，針對未來如何維護部隊紀律等議題深入探討，會中並就將來定期或不定期舉辦業務聯繫會議、建立臺中地區之檢察、軍事聯繫窗口等議題達成共識，會中雙方討論熱烈。

張介欽檢察長於會議中表示，本署雖已成立軍法專組，但由於軍事案件有其特殊性，希望透過定期或不定期舉辦業務聯繫會議、參訪交流等方式，加強雙向溝通，使檢察官瞭解部隊特殊的生態與訓練環境、軍人犯罪對國家及軍隊的危害性，進而強化檢察官針對軍事人員

涉法案件之專業知能，未來在偵辦軍事案件時能更迅速且周延，提升案件整體偵辦效能。林錦村檢察長則以其多次參與最高檢察署與國防部召開的軍事、司法會議之經驗，向與會同仁提示，期許雙方保持密切互動與交流，檢察官就軍事案件應盡速立案、速偵速辦，並於發布新聞之時機、內容，雙方須建立共識，另就軍方提供之法紀報告等相關資料應注意保密規定，並落實軍事機關處理官兵涉法案件與檢察機關聯繫要點及歷次軍事、司法會議之結論等事項，以展現共同維護軍紀及國家安全的決心。

十軍團章元勳指揮官亦於會中表達對於檢察機關支持國軍紀律維護之感謝，因為軍隊是國之干城，軍紀則是軍隊的命脈，因為違紀案件若不能妥善處理，會產生嚴重後果。希望藉此會議，凝聚檢察及軍事機關執法共識，並建立直接的聯繫管道，同時讓部隊幹部瞭解司法程序，提升法律素養，若於偵辦過程中有不明瞭之處，可循「軍事機關向司法機關表達意見具體作法」讓部隊有適度向檢察機關表達意見的機會，以利案件偵辦，進而維護部隊軍紀士氣與領導統御，鞏固部隊整體戰力。

本署為有效維護國軍紀律及國軍戰力，將與中部地區軍事機關建立聯繫窗口，並定期或不定期召開業務聯繫會議，保持密切交流，使檢察官瞭解軍事機關運作模式及部隊生態，以及軍人犯罪對國家及軍隊的危害性，進而共同維護國軍紀律，以維護我國民主、法治的立國基石。

